

「藥品仿單全面電子結構化及無紙化分階段實施時程及方法」

溝通會議(第二場)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4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 時 30 分

會議地點：食品藥物管理署 F 棟 3 樓 F329 會議室

主席：姜署長至剛

紀錄：林佑諭

出席者（敬稱略）：

立法委員陳培瑜國會辦公室：陳中偉、林鴻揚

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陳柏儒

台北市紙商業同業公會：李柏鎔

民巨企業有限公司：洪建民

鴻陞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陳靖德

文政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葉耀文

食品藥物管理署：林意筑、黃政甄、張婷雅、簡妙如、徐華君

壹、 主席宣布開會(略)

貳、 報告事項：

藥品仿單全面電子結構化及無紙化政策說明(略)

參、 綜合討論

一、 台北市紙商業同業公會：

- (一) 了解電子結構化仿單的重要性及趨勢，惟推動無紙化政策嚴重影響紙業及印刷業等傳統產業之生計，建議主管機關推行政策前應與受影響之產業溝通並審慎評估其影響性。
- (二) 仿單無紙化需考量會有數位落差、網路或手機收訊不良、高齡族群、外盒受損無法讀取 QR-code、電子仿單查詢平台故障等情形，相較之下紙本仿單無此些問題，建議紙本及電子仿單併行。
- (三) 我國紙類已符合 FSC、PEFC 等永續森林驗證認可，使用紙張並不環保。

二、 鴻陞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一) 仿單無紙化政策對紙業、印刷業、油墨業等經濟產業影響很大，建議邀請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一起討論。
- (二) 數位化仍有相關風險，例如政府部門仿單系統穩定度，可能影響資訊傳遞，並建議於政策規劃時應考量資訊弱勢族群權益。

三、文政彩色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同上。

四、民巨企業有限公司

(一)建議無紙化政策採雙軌制。

(二)建議考量資訊弱勢族群及藥品使用者權益。

(三)此項政策對第一線的藥局藥師可能造成負擔，例如需當場列印仿單、存放仿單、拿錯仿單等問題。

(四)各國尚在評估及規劃無紙化政策中，建議我國不要當第一個全面推動無紙化的國家。

五、立法委員陳培瑜國會辦公室：

(一)紙本仿單仍有必要性，未來會再持續與食藥署聯繫了解其推動情形。

(二)倘推動無紙化係為配合我國之環保相關政策，如有跨部會會議需求，可提供協助。

六、立法委員王正旭國會辦公室

兼顧環保與高科技的發展，輔導傳統產業升級，建議跨部會討論，可協助邀集經濟部。

肆、會議決議

一、有關藥品仿單無紙化政策推進，食藥署持續視施行情形滾動檢討。

二、有關推動無紙化進而輔導紙業、印刷業產業升級，需要更高層級主導，食藥署樂見其成。

三、食藥署將提供114年11月27日第一場溝通會議紀錄予今日與會者參考，並將今日會議紀錄提供第一場與會者參考，以利兩場與會人員了解各方意見。

伍、散會：下午3點整